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解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5%以上股东山东水发控 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发控股")持有公司有限售流通股份数量为 75,526,333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6.26%。水发控股本次解除质押公司股份 75, 526, 333 股, 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数的 100%, 占公司总股本的 16. 26%; 其解 除后再质押公司股份 75,526,333 股。
- 水发控股系公司控股股东水发众兴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发众兴") 的一致行动人。两者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数为196,476,686股股票,占本公司总 股本的 42.31%。本次股票再质押后,累计质押股票 135,639,517 股,占水发众 兴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数的69.04%,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9.21%。

公司干近日收到水发控股通知,水发控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办理了股份解除质押再质押的登记手续,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的相关规定,现将有关事官公告如下:

一、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山东水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股)	75, 526, 333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00%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6. 26%
解除质押时间	2023年7月4日
持股数量	75, 526, 333
持股比例	16. 26%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

本次水发控股解除质押的股份已全部用于后续质押。

二、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 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 数	是否为限售 股(如是, 注明限售类 型)	是否 补充 质押	质押起 始日	质押 到期 日	质权人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质押融 资资金 用途
山东水发 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否	75, 526, 333	是 (非公开发 行限售)	否	2023 年7月 4日	2023 年 12 月 13 日	山东能 源集团 有限公 司	100.00%	16. 26%	偿还债

- 2、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 保障用途的情形。
 - 3、控股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 累计质押数 量	本次质押后 累计质押数 量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 情况	
							已质押股份 中限售股份 数量	已押份冻股数质股中结份量	未押 份 限 股 数	未押份冻股数 质股中结份量
水发众兴集 团有限公司	120, 950, 353	26. 05%	60, 113, 184	60, 113, 184	49.70%	12.94%	0	0	0	0
山东水发控 股集团有限 公司	75, 526, 333	16. 26%	0	75, 526, 333	100.00%	16. 26%	75, 526, 333	0	0	0
合计	196, 476, 686	42. 31%	60, 113, 184	135, 639, 517	69.04%	29. 21%	75, 526, 333	0	0	0

注: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1、控股股东未来半年和一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水发众兴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6个月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75,526,333股,占水发众兴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数的38.44%,占公司总股本的16.26%,对应融资余额为人民币27.34亿元(本次到期质押股份系水发控股为水发集团有限公司融资借款提供增信担保,是其中部分质押物);未来6个月至12个月公司控股股东水发众兴及其一致行动人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20,000,000股,占水发众兴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数的10.18%,占公司总股本的4.31%。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水发众兴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 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质押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经营能力、日常管理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本次质押不会影响公司收购水发控股持有的鄂尔多斯市水发燃气有限公司 40.21%股权时水发控股做出的相关业绩承诺补偿义务。

4、水发控股股份质押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及公司治理产生重大影响,后续如触发预警、平仓风险,水发众兴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会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化解风险。

四、后续事项

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法律、行政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6日